##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工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:106年5月26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10分

地點:工學院會議室(二樓)

主 席:李院長光敦 記錄:陳乃綺

出席人員:

副院長:鄭元良副教授

機械系:周昭昌主任、任貽明教授、黃士豪教授(請假)、雷顯宇副教授、張文桐副教授、

溫博浚助理教授(請假)

造船系: 陳柏台主任、翁維珠副教授、余興政副教授、周一志助理教授、

高瑞祥助理教授

河工系:蕭松山主任、李志源教授(請假)、張建智教授(未出席)、岳景雲教授(請假)、

蕭葆羲教授(未出席)、蕭再安教授

材料所:陳永逸所長、蔡履文教授(未出席)

行政人員:陳柏熏行政專員

學生代表:機械系曾柏軒同學(請假)、造船系-林雪楓同學(未出席)、河工系-楊靜宗同學、

材料所-鄭奕鑫同學

列席人員:

壹、 主席報告:

貳、 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:本院材料工程研究所擬與電資學院光電與材料科技學士學位學程、光電科學研究所合併成立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,已於106年5月25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## 參、院務報告:

- 一、 福建農林大學教師於 106 年 4 月 14 至本院機械系討論 106 學年度來台交換課程相關事宜。
- 二、 本院造船系陳建宏老師邀請維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 Dr. Roop L. Mahajan 於 106 年 04 月 16 日至 106 年 04 月 23 日來院學術交流。
- 三、 李光敦院長於106年5月14日至19日帶領機械系師生19人及河工系師生16人赴福州大學移地教學。
- 四、 本院造船系水下噪音暨流體動力研究中心榮獲 105 年度研究中心建教合作進步獎,校長於 行政會議中頒發獎狀乙幀暨獎金 5 萬元。
- 五、 105-2 工學院辦理 3 場跨領域演講、1 場學生座談及 1 場導師座談。

## 肆、討論事項:

提案一 提案單位:材料工程研究所

案由:擬修訂本所「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」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: 刪除工學院博士班英語必選課程「科技英語讀寫」、「科技英語聽講」。
- 二、本案經本所106年1月3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通過。
- 三、檢附本所「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」修訂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第4-7頁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續送教務會議核備。

提案二 提案單位:機械與機電學系

案由:擬修訂本系「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」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一、本案經本系 105 年 11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。

二、檢附本系「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」修訂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第9-14頁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,續送教務會議核備。

提案三 提案單位:工學院

案由:擬修訂本院105-109校務發展計畫書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一、依本校研發處務發展計畫編修工作小組 106.4.27 email 辦理。

二、檢附 105-109 校務發展計畫滾動式修正內容,詳如附件。

決議:

一、建議學校修改衡量指標「學程課程檢討會議次數」,應著重檢討質的改進。

二、修改內容如附件二,其餘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: 無。

陸、散會:13:00